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广东赛微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半年度持续督导跟踪报告

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保荐机构”）作为广东赛微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赛微微电”和“公司”）持续督导工作的保荐机构，负责赛微微电上市后的持续督导工作，并出具本持续督导跟踪报告。

一、持续督导工作情况

工作内容	持续督导情况
（一）持续督导事项	证券上市当年剩余时间及其后 3 个完整会计年度
1、督导发行人有效执行并完善防止主要股东、其他关联方违规占用发行人资源的制度	2024 年上半年，赛微微电不存在前述情形
2、督导发行人有效执行并完善防止其高级管理人员利用职务之便损害发行人利益的内部控制制度	2024 年上半年，保荐机构督导赛微微电有效执行并进一步完善已有的防止高级管理人员利用职务之便损害发行人利益的内部控制制度；与发行人建立经常性沟通机制，持续关注发行人上述制度的执行情况及履行信息披露义务的情况
3、督导发行人有效执行并完善保障关联交易公允性和合规性的制度，并对关联交易发表意见	保荐机构督导赛微微电有效执行《公司章程》、《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等保障关联交易公允性和合规性的制度，履行有关关联交易的信息披露制度；保荐机构督导发行人及时向保荐机构通报重大关联交易情况，以便对相关关联交易进行核查并发表意见
4、督导发行人履行信息披露的义务，审阅信息披露文件及向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提交的其他文件	保荐机构督促赛微微电严格执行信息披露制度，审阅信息披露文件及其他相关文件
5、持续关注发行人募集资金的专户存储、投资项目的实施等承诺事项	保荐机构督导赛微微电严格执行已制定的《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制度，保证募集资金的安全性和专用性；保荐机构持续关注发行人募集资金的专户储存、投资项目的实施等承诺事项

工作内容	持续督导情况
（二）保荐协议对保荐机构的权利、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其他主要约定	保荐机构通过日常沟通、定期或者不定期对赛微微电进行回访、现场检查等方式，了解赛微微电业务情况，对赛微微电开展了持续督导工作
（三）发行人和其他中介机构配合保荐机构履行保荐职责的相关约定	赛微微电已在保荐协议中承诺配合保荐机构履行保荐职责，及时向保荐机构提供与本次保荐事项有关的真实、准确、完整的文件；赛微微电及其他机构配合保荐机构履行持续督导工作，并提供有关资料或进行配合
（四）其他安排	无

二、保荐机构和保荐代表人发现的问题及整改情况

无。

三、重大风险事项

（一）经营风险

1、供应商集中度较高

报告期内，公司前五大供应商的采购额占总采购额比例为 99.84%，集中度较高。随着未来公司经营规模的持续扩张，不排除部分外协供应商生产能力无法满足公司不断增长的采购需求，在生产经营能力相对有限的背景下，公司可能无法承接所有客户的订单需求，因而错失部分业务机会，进而使得公司的收入或部分市场领域无法按计划增长，存在增速放缓的可能。

2、客户集中度较高的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销售模式为经销模式，前五名经销商的营业收入合计占公司营业收入的比例为 59.44%，集中度相对较高，符合行业的经营特征。如果未来公司主要客户的经营、采购战略发生较大变化，或由于公司产品质量等自身原因流失主要客户，或目前主要客户的经营情况和资信状况发生重大不利变化，将对公司经营产生不利影响。

（二）财务风险

由于集成电路行业产品更新换代较快，通常具备性能优势和竞争优势的产品在推出市场时可获得较高的毛利率，随着时间推移和市场竞争，其毛利率空间逐

渐被压缩，降低至一定程度后保持稳定。因此，芯片设计公司需要精准把握市场变化和客户个性化需求，通过持续的研发创新、新品推广来提升高毛利产品销售占比，以保持稳定或较高的综合毛利率水平。若公司未能根据市场变化及时进行产品升级或开发，在市场竞争中处于不利局面，可能出现产品售价下降，使得毛利率水平出现波动；此外，如果公司市场推广不力，高毛利率产品销售占比下降也会导致公司综合毛利率水平出现波动，进而对公司经营业绩产生不利影响。

公司存货主要为芯片及晶圆，为保障供应链安全，公司投入了较大的资源。若未来市场加速下行，或者由于技术迭代导致产品更新换代加快，可能导致存货跌价风险提高，从而对公司经营业绩产生不利影响。

（三）行业风险

公司所处的半导体行业具有周期性的风险。公司主要产品包括电池安全芯片、电池计量芯片和充电管理等其他芯片，广泛应用于笔记本电脑、电动工具、轻型电动车辆、智能可穿戴设备、智能手机及无人机等终端产品中，其市场需求不可避免地受到宏观经济波动影响，如下游应用领域受到行业周期因素的冲击，则可能影响其对公司产品的需求，进而对公司业绩产生不利影响。同时，公司所处半导体行业上游晶圆生产、封装测试等产业由于产能建设周期较长，供应链产能可能出现周期性紧缺和过剩，从而使得公司业绩发生波动。

（四）技术风险

1、研发失败风险

公司的主营业务为模拟芯片的研发和销售，主营产品以电池管理芯片为核心，并延展至更多种类的电源管理芯片。公司在持续推出新产品的同时，需要预研下一代产品，以确保公司良性发展和产品的领先性。具体而言，公司将根据市场需求，确定新产品的研发方向，与下游客户保持密切沟通，共同对下一代芯片功能进行产品定义。公司在产品研发过程中需要投入大量人力及资金，未来如果公司开发的产品不能契合市场需求，将会对公司产品销售和市场竞争力造成不利影响。

2、因技术升级导致的产品迭代风险

集成电路设计行业为技术密集型行业，科技技术更新速度较快。公司经过多

年对电池管理芯片的研发，已具备较强的竞争优势。未来如果公司不能根据行业内变化做出前瞻性判断、快速响应与精准把握市场或者竞争对手出现全新的技术，将导致公司的产品研发能力和生产工艺要求不能适应客户与时俱进的迭代需要，逐渐丧失市场竞争力，对公司未来持续发展经营造成不利影响。

（五）募投项目新能源电池管理芯片研发项目的实施风险

首次公开发行募集资金拟用于公司主营业务相关科技创新领域，具体涉及消费领域、工业领域及新能源领域，其中，新能源电池管理芯片研发项目将对电化学储能、新能源汽车电池管理系统等新能源领域的前沿电池管理芯片进行研发。截至本报告期末，公司芯片产品主要应用于消费电子和工业控制领域，新能源领域主要涉及小型储能系统以及轻型电动车辆，尚未应用于大型储能系统及新能源汽车。虽然公司已为新能源电池管理芯片项目的研发进行了充分的人员及技术储备，并对项目可行性进行了较为详实的论证，但现有与大型储能相关的超高压模拟前端等项目处于设计阶段。若未来研发过程中关键技术未能突破、性能指标未达预期、研发进程缓慢或投入成本过高，新产品研发面临失败的风险。

同时，新能源电池管理项目为新产品研发项目，尚无在手订单，在新产品推出后，相关业务面临市场拓展风险，如公司市场开拓效果不及预期，则新能源电池管理项目未来可能对公司业绩贡献较小。

四、重大违规事项

2024 年上半年，公司不存在重大违规事项。

五、主要财务指标的变动原因及合理性

2024 年上半年，公司主要财务数据及指标如下所示：

（一）主要会计数据

主要会计数据	本报告期（1-6 月）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 增减（%）
营业收入（万元）	16,671.23	8,462.91	96.9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 净利润（万元）	3,028.38	454.01	567.03

主要会计数据	本报告期（1-6 月）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万元）	2,760.22	-355.09	不适用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万元）	3,608.21	875.47	312.15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万元）	165,950.17	168,443.48	-1.48
总资产（万元）	172,292.66	175,418.27	-1.78

（二）主要财务指标

主要财务指标	本报告期（1-6 月）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基本每股收益（元 / 股）	0.3679	0.0556	561.69
稀释每股收益（元 / 股）	0.3560	0.0515	591.26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元 / 股）	0.3353	-0.0435	不适用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82	0.27	增加 1.55 个百分点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66	-0.21	增加 1.87 个百分点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30.82	45.74	减少 14.92 个百分点

上述主要财务数据及指标的变动原因如下：

1、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为 16,671.23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加 8,208.32 万元，同比增长 96.99%。主要受以下方面影响：（1）下游终端市场需求回暖；（2）公司业务规模扩大，持续拓展产品线，推出有市场竞争力的新产品；（3）加强客户资源累积，并积极争取市场份额，产品销售量有所增加，最终实现了整体的营收增长。

2、报告期内，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同比增长 567.03%、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较上年同期增加 3,115.31 万元，基本每股收益同比增长 561.69%、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较上年同期增加 0.3788、稀释每股收益同比增长 591.26%，主要系本期营业收入增加所致。

3、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2023年修订)进行编制,并相应调整上年同期数据及对应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每股收益和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4、报告期内,研发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例较上年同期减少14.92个百分点,主要系本期营业收入的增加所致。

5、报告期内,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3,608.21万元,同比增长312.15%,主要系本期营业收入的增加,销售回款同比增加所致。

六、核心竞争力的变化情况

公司自成立以来始终致力于模拟芯片研发和销售。公司围绕电池管理芯片并延伸至电源管理芯片领域进行技术研发,坚持正向设计,秉持创新,寻求突破。凭借研发团队在电源及电池终端领域和模拟集成电路设计领域丰富经验,以及持续多年的研发投入,公司在模拟芯片设计领域积累了一批有自身特色的核心技术,并以此为基础,围绕电池安全芯片、电池计量芯片和充电管理等其他芯片,研发出了一批高性能、高附加值的产品。

综上所述,2024年上半年,公司核心竞争力未发生重大不利变化。

七、研发支出变化及研发进展

(一) 研发支出及变化情况

2024年1-6月,公司研发投入5,137.68万元,研发投入总额较上年同比增长32.72%,主要系研发人员同比增加致使职工薪酬和直接投入增加所致。截止2024年6月30日,公司研发人员合计113人,较上年同期增加35人,同比增长44.87%,研发人员数量占公司员工总数的64.20%。

(二) 研发进展

公司坚持核心技术自主创新,不断加强研发投入力度。2024年上半年,公司研发活动正常开展,通过持续不断的努力,公司研发活动已取得一定的积极成果。

截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公司拥有已授权的专利共 35 项，包括发明专利 25 项；其中，境内专利 31 项、境外专利 4 项。在中国境内登记集成电路布图设计专有权 22 项。报告期内，公司新获取发明专利 4 项。

八、新增业务进展是否与前期信息披露一致

不适用。

九、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及是否合规

截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及结存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金额
2022 年 4 月 19 日实际到账募集资金	138,440.57
减：募集资金永久补流款	16,370.00
减：支付的其他发行费用	2,458.89
减：募投项目支出	11,068.73
减：募集资金置换 IPO 发行费用	579.71
减：购房意向金	1,000.00
减：回购公司股份	10,000.00
减：补充流动资金	12,371.00
加：募集资金理财产品收益金额	3,171.13
加：募集资金理财产品收益金额	1,584.29
2024 年 06 月 30 日募集资金余额	89,347.66
减：期末未到期理财产品	58,000.00
实际募集资金专户余额	31,347.66

赛微微电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和专项使用，并及时履行了相关信息披露义务，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

十、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持股、质押、冻结及减持情况

（一）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持股情况

截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公司控股股东为东莞市伟途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持有公司 20.73%股权；公司实际控制人为蒋燕波、赵建华和葛伟国，直接或通过伟途投资、微合投资、聚核投资间接合计控制公司的股权比例为 29.49%。

截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持股情况如下表：

姓名	职务	期初持股数	期末持股数	报告期内股份 增减变动量	增减变动原因
蒋燕波	董事长、 总经理	131,166	196,749	65,583	2020 年期权激励计划激励对象进行第三期期权行权所致
赵建华	董事、副 总经理、 核心技术 人员	589,125	883,687	294,562	2020 年期权激励计划激励对象进行第三期期权行权所致
葛伟国	董事、副 总经理	1,444,036	1,614,054	170,018	2020 年期权激励计划激励对象进行第三期期权行权所致
刘丽萍	财务总 监、董事 会秘书	34,000	51,000	17,000	2020 年期权激励计划激励对象进行第三期期权行权所致
朱炜礼	核心技术 人员、资 深设计经 理	104,000	156,000	52,000	2020 年期权激励计划激励对象进行第三期期权行权所致
杨健	核心技术 人员、资 深设计经 理	104,000	156,000	52,000	2020 年期权激励计划激励对象进行第三期期权行权所致

（二）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质押、冻结及减持情况

截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和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有的股份均不存在质押、冻结及减持的情形。

十一、上海证券交易所或保荐机构认为应当发表意见的其他事项

无。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广东赛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半年度持续督导跟踪报告》之签章页）

保荐代表人：



任飞



寻国良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